

湖北縣政概況

總目
導言

第一行政督察區

蒲圻

武昌

漢陽

嘉魚

咸寧

通城

第二行政督察區

陽新

大冶

鄂城

通山

湖北縣政概況

張羣題

湖北民政叢刊之五

湖北縣政概況

二十三年七月

編輯者

湖北省政府民政廳

發行者

湖北省政府民政廳

印刷者

漢口國華印務公司

江漢路慈德里口四二〇號

電話二二三三五

總 理 遺 像

革 命 尚 未 成 功



同 志 仍 須 努 力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序一

總理嘗論世界人類之進化，以爲當分三時期：第一，由草昧進文明，爲不知而行之時期；第二，由文明再進文明，爲行而後知之時期；第三，自科學發明而後，爲知而後行之時期。今何時乎？非科學發明以後之時期乎？非知而後行之時期乎？是以現代之政治，爲知而後行之政治。雖然，知固未易言也，以吾國幅員之廣，人口之庶，氣候不同，風習互異，知其一而不知其二，知其偏而不知其全，仍不足以語知也。豈惟一國有然，卽一省亦有然；夫一省之中大者領縣百餘，小者亦數十，民智有高下，土地有肥瘠，生產有貧富，風俗有厚薄，若不遍歷而周知，卽無以執簡以馭繁。鄂居四方之中，綰轂南北，陸則山嶺阻深，地接秦蜀，水則舟杭棧通，匯合江湘，山川物產萌俗之殊異爲尤甚。民國二十一年之秋，予承乏鄂政，大懼一省之政俗未能周悉，則措施之際，必多扞格而不安，而孟君

簡濤實長民政，與予同心，既以時巡視各縣，編爲巡視報告，舉凡各縣之人口，面積，物產，風俗，以及施政之實況，莫不具載，其未及親歷者，則令各縣政府依此體例，編具報告，覆加審覈，哀爲湖北縣政概況。全書共分三篇：第一篇爲導言，其性質實爲總論，不僅發凡起例已也；第二篇爲各縣概況，則述各縣縣政之實況，卽前此單行之巡視各縣報告也；第三篇爲結論，則提出各縣之實際問題，闡明其癥結與需要，亦所以示施政之趨向也。昔人有言，爲政不在多言，顧力行何如耳，然不知而行，則與驢墮冥行何異；此現代政治所以重調查設計也。重維近歲以來委員長督勵於上，於縣政得失，尤所置重，其興革損益之大者，如釐定縣政府組織，增經費，設區署，改正徵收之制，皆以次施行，而保甲之整飭，土地之清查，爲用尤大，然則究心於縣政者，誠能擇本 委員長之教令，而參稽於是編，其於施設之次第，亦知所以致力矣！

序二

縣政府爲執行政令之機構，縣地方乃實驗政令之場所，必一切政令，能依各項地方客觀問題的實際性，爲分晰之擬制，夫然後頒之可行，行之可通，緩急重輕，莫不中節，否則舍事實而侈談機構之改造，與夫政令之修飭，則無論內容如何充實，條文如何燦美，結果亦祇門面之粉飾，修辭之裝璜已耳，欲向積極方面言建設，消極方面求整理，是何異南轅而北其轍乎？此所以數年以來，改進縣行政機構之理論圖表，無慮數十種，以言效果，究屬無幾也。

湖北頻年天災人禍，甲于各省，縣行政機構，屢經摧殘，地方實況，尤嗟凋瘵！由今追昔，蓋幾無政治之可言矣。自民國二十一年，蔣總司令駐節督剿，肅清匪患，

揭示七分政治之旨，淬礪實幹快幹苦幹之訓，同時制頒專員公署組織條例，區公所組織條例，編查保甲戶口條例，於刷新吏治之中，力謀自衛之完成；復制定裁減併三原則，從整理省縣地方財政入手；更製頒湖北省施政綱要，以建立改進庶政之基礎；而鄂省縣政，始有軌道可循，其趨勢亦漸有向上之展望。此又徵之過去，均足供吾人之追省者也。

余以二十二年七月下旬，受命長鄂民政，隨

主席岳軍張公來鄂，既負改進縣政之責，尤凜徒託空言之戒，乃巡視各縣，察取發教施令之依據。出省之初，蒙主席張公示以巡視原則，爰釐爲綱目，舉巡視所得，呈報省府，主席張公謂可依例行之各縣，責令列陳，以期周知全省實況，因下其體例，限期呈報，並由廳重加考察，汰浮崇實，歷時半載，此編因以告成。所有二十二年七月

以前，全省七十縣之疆域沿革，以及各項實況，自是始有冊籍可按。惟是本編之作，既非例常刊物，亦非昔代典志，撮其旨趣，厥有六端，可得而申述焉。

縣政府推行政令之對象，爲全縣人民及其自然與社會環境。湖北縣凡七十，人民程度，既各不齊，自然與社會環境，亦復互異，因之施政上所需要之方案及步驟，輕重緩急，尤各有別，若不先爲個別之觀察，而泛制法令條教，冀向各縣爲同時之推進，又循例課績，使受等量齊觀之評定，則事實上，不但行之不通，其結果必演成上下欺飾之局面而後已，證以各方覆轍，殊歷歷可數也。本編之作，對於各縣當前事實，及施政上所感困難，所以一一紀載者，蓋其唯一旨趣，欲就各縣等差以求其需要之所在，更就其需要，一方使各縣謀所以適應之方，擬訂施政方案，又一方用作省政設計及校正各縣方案之根據，冀於綜名核

實之中，俾各適其分，以打破公牘式之虛偽行政也。此其一。

比較觀摩，爲進德修業之良好方法。無比較則優劣不明，非惟無以策警惕，課殿最，而怠惰之風，於焉滋長。凡此公例，爲從事其他工作者所不能外，尤爲改進縣政者所不容忽。曩者各縣因奉行政令所感之困難，及其推進限度，雖例向府廳報告，然甲縣政府終末由瞭解乙縣之實況，何去何從，無所借鏡，應興應革，無所鑒戒，宜乎觀摩競進之精神，無由激發，而敷衍頹靡之積習，難以革除也。本編舉七十縣之施政實況，及地方情形，事無巨細，一一朗列，俾各縣長及其佐治人員，隨時得窺全豹，以廣其見聞。但能人手一冊，從事精研，因比較以作其奮興之氣，由參證以定其趨舍之的，既可免甘心落後者之自暴自棄，其囿於一域者，亦可日趨同進之軌，此其二。

縣長名稱，在昔爲知某縣事；又爲縣知事；蓋必能週知一縣之事，始可望其能行。知之難，而行則易也。一縣面積，多屬遼闊，地方實況，至爲複雜，所有民間疾苦，生活方式，地價物價，以及其他，至爲繁細，即使實心任事之良好縣長，刻意以求知，亦非巨半年以上，不能悉其底蘊，加以簿書鞅掌，人事紛糾，其用於求知之時間，以日計，以月計，均屬甚短，此縣長既到任以後求知之難也。一般候用人員，奉令出任某縣長，在未到任以前，對於縣地方實況，既屬茫然，甫到任以後之三個月以內，尤難得其端緒，行政效率之停頓於無形者，不知凡幾！此新奉委及甫到任縣長求知之難也。本編所集材料，大抵咸備，既可以解除縣長求知之難，兼可以免政令之停頓，此其三。

政治不公開，爲一切積弊所由生，舞文弄權者，得緣

之以售其欺虐，抱研究政治之熱心者，又無從窺其癥結，長此混沌，政治休明之境地，將永無達到之一日。例如縣政府如何組織，預算如何規定，均爲全縣政治之源泉，必一縣知識份子多能了解，而後全民政治，始有逐步進展之望。今則除少數主管人員外，一縣人民能就地取得研究資料者，實不多觀，其他對於民財建教保各項施政之趨向，亦復如是，無怪乎人民之政治觀念日趨薄弱也。本篇之輯，一方面固用以供公務員之披讀，同時亦所以打破歷年以來政治的秘密，公開供人民之研討者也。此其四。

歷來縣政人員工作之趨向，祇知於公牘上講修辭，對長官講趨避，其能於保甲教育交通整理地方財政等項有所努力者，雖不乏人，然求一能彈心於農工商業，農工商生活，金融流通，地價物價，及地主佃戶雇農各關係，與災害預防等各項基本要政之實在狀況，切實瞭解，實地整理

改進者：殊難其幾；無惑乎理民之官日多，而民生日趨凋瘵也。本編所以對於地方經濟，地方公產公益，民間疾苦及災害類別，特別詳細紀載者，實寓有轉移公務員施政趨向之至意，冀導之使注重民生，並踏上鄉村建設之新的途徑。此其五。

欲求政教實行合一，與社會科學之日益增進而有裨實用，必賴先有可靠之資料，以供參證，然後理論事實始生聯係，教與政始可爲巡迴之進展。第就研究地方經濟言之，如不從構成地方經濟之各種條件，實地考察，爲精確之綜合分析，徒東抄西襲，援引其他國家之資料，強相比合，縱極詳博，究有何益？近來坊間關於社會學科之各項譯品作品，汗牛充棟，不可謂不多矣。然欲於其中求得一種對於任何一省之政治現況，經濟現況，能詳細紀載，爲合理之論斷者，實屬寥寥！此無他，學者無所取材，故雖欲

有所致力，終不可能也。本編對於各項概況，所以特加調查，分類詳紀，旨趣所在，固不僅提供學者之參考，然一般學者如就本編資料，加以探討，則直接間接均足供其整個之研究，其有裨政教合一之旨者，夫豈淺鮮？此其六。

總之，一省施政方案及其政令，必須針對各縣需要，以爲差別；各縣施政方案及其政令，尤須斟酌地方實況，以時其張弛。政不多言，言皆有物；令不多施，施斯中肯。本編所紀，雖不過一時之迹，然一以提供今後省縣施政之根據，一以用作再度實施社會調查之張本，尤爲創編之微意。第以限於時間，言詞句，則不能有所潤色，言統計，則諸多缺略，倘荷同官諸君子以及各方賢達有以教之，俾於再次編纂，更求精進，尤所歡企。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孟廣澎

凡例

(一)本書係就二十三年度以前，各縣縣政實際情況，依民政廳長巡視報告，及分別函令各縣所徵集之報告，匯編而成。其體例章則，各縣所報尙能大致相符，就中間有缺漏之處，因亟待付刊，未及一一補入。其各縣學校，聯保，碉堡，縣府職員，保安隊，各附表，亦以篇幅關係，從略。

(二)全書都分爲：

導言——就現行法令，對於各縣之共同事項，及有普遍性質者，分別擇要序述，並列各項統計圖表于前，俾瞭然于本書內容，與各縣情形。

區縣——就各縣實際情形，依體例分縣臚輯。其分縣詳細目錄，僅于蒲圻縣分列示範，餘從略。就中各縣細目，因各縣情形不同，微有出入。均詳各縣本文內。

結論——就各縣各項實際問題，與財政狀況，經濟情形，條

分縷析，說明其癥結與需要。

(三)各縣政務之實施，或則格于情勢，或以經濟關係，間有未能整齊劃一，普遍推行之處；除由民廳就主管範圍，分別核示糾正外，編輯時，概從本真，藉明其演進之跡。

(四)各項數字與統計圖表，均根據原報告臚列。其中各縣情形不同，輾轉換算，前後互異之處，容所難免；要在存此一格，觀之將來。

(五)各冊前方附列督察區圖，係根據各縣原報告內之縣區略圖繪製而成。就中間有因原報告缺略，依現在區劃繪製者——如蒲圻原分五區，現劃二區；黃陂原分六區，現劃四區；鍾祥原分十區，現劃五區；監利原分六區，現劃四區；荊門原分十區，現劃五區；利川原分九區，現劃四區；鄖縣原分七區，現劃四區；房縣原分八區，現劃六區是。幸閱者留意及之。

(六)本書以急于付梓，校閱未周，掛漏外誤，在所不免，閱者諒之。倘蒙加以指正，尤所欣幸。編者謹識